

國立宜蘭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提案單

提案日期：98年8月6日

會議名稱	(98_1)系務會議
案由	提請：審議本系 98 學年度導師推薦名單，制訂導師選薦排序原則，檢討導生家族制實施成效。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經上次系務會議初步審議及後續協商，98 學年度導師推薦名單，如附件，提請議決。2. 為使導師遴選制度化，擬訂定本系導師選薦排序原則如下：<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個人意願(2)原任班級(3)授課班級(4)協商(5)導師工作表現 [由導師工作委員會(學務委員會)評審]3. 為鼓勵教師兼任研究所導師，自 981 起擬固定配予「專題討論」。
擬辦	提請議決
主任簽章	提案單位(人)簽章
	學務委員會

備註：一、提案單格式一請至 <http://ee.niu.edu.tw/download.php> 網頁下載。
二、提案單及附件一請各委員會、工程認證各規範召集人或個人於會議二日前以電腦列印紙本乙份陳核 mail 至杜俊宇老師信箱 jydu@niu.edu.tw。